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宁环罚〔2025〕15109号

当事人名称：南京乾元盛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徐强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MA7L82NK8L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利源南路79号2幢

南京乾元盛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一案，我局经过现场调查，于2025年8月28日向你单位送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宁环罚告〔2025〕15109号），你单位在规定时限内提出了陈述申辩，现该案已审查终结。

一、违法事实和证据

我局执法人员于2025年7月10日对你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发现你公司位于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79号，主要从事汽车销售和售后服务，于2022年10月份在现址开始经营。我局执法人员使用无人机巡飞发现你公司车间部分窗户未关闭，进入企业后检查发现你公司正在喷漆房外进行手工喷漆作业，手工喷漆作业区产生的喷漆废气未采取污染防治措施，于车间内直接排放，经pid快检仪测得手工喷漆完成的汽车零部件附近VOCs数值约457.2毫克/立方米。经核实，手工喷漆使用的为水性漆配固化剂，查看你公司提供的“阿克苏新劲水性底色漆”检验报告，其中显示VOCs检验结果为392g/L，“阿克苏新劲水性底漆”检验报告其中显示VOCs检验结果为147g/L。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证据1】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各1份，证明行政相对人主体情况及被调查人员身份。）

【证据2】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本机关对行政相对人进行现场检查和告知违法的事实。）

【证据3】调查询问笔录（1份，证明本机关对行政相对人违法行为进行

调查的事实。)

【证据4】现场照片（2份，证明本机关对行政相对人进行现场调查、证明存在违法事实。）

【证据5】底漆检测报告（2份，证明行政相对人使用的油漆含有挥发性有机物。）

【证据6】行政相对人情况说明及整改报告（各1份，证明行政相对人了解自己行为及相关解释并进行整改的事实。）

【证据7】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1份，证明案件来源。）

【证据8】执法人员执法证复印件（2份，证明本机关执法人员执法资格。）

【证据9】关于开展机动车维修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工作的通知（1份，证明生产工艺对应的污染防治要求。）

你单位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八十四条“从事服装干洗和机动车维修等服务活动的经营者，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或者要求设置异味和废气处理装置等污染防治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防止影响周边环境。”的规定。

二、行政处罚及行政命令的依据、种类

我局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送达后，你公司陈述申辩表示事件发生后，第一时间组织全体员工召开会议，组织员工学习环境保护的相关知识，明确全员各岗位的操作规范，同时进一步完善废气收集与处理设施，安排专人实时监督检查，严格遵守操作规范，绝不再出现类似问题，且已完成在线教育学习，针对本次的处罚恐对企业的发展造成信用及其他间接影响，恳请给予整改的机会，免于本次的处罚。

我局审议认为，本案违法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确实，处罚程序合法，鉴于你公司积极整改的情形，对你公司陈述理由部分采纳，结合整改情况，酌情降低处罚金额。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二十条 “违反本法规定，从事服装干洗和机动车维修等服务活动，未设置异味和废气处理装置等污染防治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影响周边环境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拒

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治。”的规定，适用《长江三角洲区域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规则》表19 通用裁量表经案件审议讨论研究，决定如下：

- 1、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 2、处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

三、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命令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 1、“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限你公司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如已改正，此项行政命令执行完毕。

- 2、“处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限你单位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按照《南京市罚没缴款通知单》的要求缴纳罚没款。逾期未缴纳罚款的，我局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四、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你单位可以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以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如果你单位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9月29日